（接B9版）

3.关于超过预测利润数的奖励

若雅视科技在盈利承诺期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雅视科技累积盈利预测数，则超过部分的70%用于奖励雅视科技管理团队，但奖励总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具体奖励人员的范围和奖励金额由雅视科技董事会在盈利承诺期满后书面报告宁顺电子，由宁顺电子在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分别支付给届时尚在雅视科技任职的管理团队成员。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三）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结合宁顺电子和雅视科技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即2012年度审计报告，以下就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进行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宁顺电子	雅视科技	本次交易额	占比
201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164,993.37	70,188.29	145,000.00	87.88%
2012年12月31日净资产	37,341.01	28,465.23	145,000.00	388.31%
2012年度营业收入	100,714.11	112,204.16	-	111.41%

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综上可知，本次交易满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对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要求。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桑尼娅系宁顺电子副总经理杨彩琴之女，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魏连速同宁顺电子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约定魏连速拟以人民币100,000,000元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同时承诺不参与发行询价，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发行的股份。若本次发行股票出现无申购报价或无有效报价等情形，则魏连速认购价格为不低于发行底价，具体认购价格由宁顺电子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经核查，除桑尼娅之外，本次交易对方、瑞盈精选、鱼跃投资等13家战略投资者、林萌等其他5名自然人在本次交易前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魏连速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由于桑尼娅所持有的雅视科技股权占雅视科技股本总额的1.70%，因此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影响。此外在本次交易中，桑尼娅所持有的雅视科技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4,646,026.28元，低于3,000万元且低于宁顺电子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不满足《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关联交易》中关于关联人需进行业绩补偿承诺的规定，因此上市公司无需与桑尼娅就相关资产未来三年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

八、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本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

九、本次交易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还存在如下风险：

（一）标的资产土地被回收的风险

雅视科技子公司广西雅视共有4宗土地使用权。其中容国用2011第17111169号土地取得时间为2010年12月，其他三块土地的取得时间为2012年5－11月。上述四宗地块，均是广西容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项目，根据投资协议，广西雅视需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项目投资3.6亿元，在建设期及投产后3年内缴纳税费总额超过3,000万，且在第4年纳税超过2,000万元，如无法达到以上要求，则不享受土林、自治区、国家西部开发优惠政策及容县人民政府提供的各种优惠政策，如果广西雅视不履行投资协议，需赔偿容县人民政府投资投入的损失。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广西雅视土地因土地平整工程尚在进行中，导致对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延后；容县人民政府已于2013年8月出具书面说明，证明“因各种原因，土地平整未能按期完成，广西雅视未能按供地合同约定全面投资建设。广西雅视在容国用2011第17111169号土地上建设的厂房已投入生产，并产生了效益。并同意广西雅视暂延1年的建设期。”

综上，虽然容县政府已出具说明证明广西雅视将4块宗地未能及时进行投资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目前土地仍在平整过程中并同意广西雅视顺延1年的建设期，但如果未来广西雅视无法及时进行投资建设，将可能存在土地被收回或赔偿相应损失的风险。

（二）标的资产生产设备及公司厂房租赁及房产未取得产权证书的风险

目前雅视科技分别向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创珊、深圳市翰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兴达辉通讯（深圳）有限公司租赁的34,687.00平方米生产厂房尚未取得产权证书，虽然相关租赁房产所在地社区居委会及街道城中村旧村改造办公室等部门已出具书面证明，证明相关租赁房产未来三年内不会列入改造拆迁范围，但是雅视科技仍然面临承租的该等房产因产权手续不完善带来的潜在风险。

对此，雅视科技股东林明出具了承诺：如在雅视科技及其下属公司可以出租方签署的租赁合同有效期内，因所租赁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正常租用，本人将全额承担由此给宁顺电子及其雅视科技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本次交易股东持股比例稀释可能引起公司治理结构不稳定的风险

本次重组完成后，魏连速作为宁顺电子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持有宁顺电子20,864,800股股份，占宁顺电子总股本的18.38%。林明、林军和李梅兰共持有雅视科技71,385,150股股份，合计占雅视科技总股本的比例约为47.59%，其中林明和林军为兄弟关系，林军和李梅兰为夫妻关系，林明、林军和李梅兰为一致行动人。林明、林军和李梅兰在本次重组前不持有宁顺电子股份，林明、林军和李梅兰在本次重组前不持有宁顺电子股份。

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的情况下，魏连速的持股比例将下降到12.92%。林明、林军和李梅兰将合计持有宁顺电子18,405,332股股份，合计占宁顺电子总股本的比例为11.40%。林明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魏连速的持股比例接近。未来如果该两大股东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决策方面出现分歧，可能导致相关决策难以及时作出，并继而影响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效率。因此，大股东股权比例接近可能引起公司治理结构不稳定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为巩固本次重组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魏连速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魏连速承诺出资1亿元用于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公司股份。按18.49元/股的发行底价价格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26,140,255股，其中魏连速可获得不超过5,408,328股。按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计算，发行完成后，魏连速的持股比例为14.00%，林萌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下降到9.81%。双方的持股比例差距将拉大，本次交易后，魏连速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林萌及其一致行动人无法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魏连速实施控制而造成影响，魏连速对公司股东、公司治理的影响力将到巩固，进一步有利于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

（四）公司经营业绩不佳，导致无法充分实现整合效益的风险

公司2012年全年亏损约1.28亿元，经营业绩不佳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2011年开始大规模投资电容式触控生产线和蓝板玻璃生产线，由于新产品研发生产处于磨合阶段，产品良率较低，产能尚处于爬坡阶段，单位制造成本分摊较高，使得公司生产成本偏高；2.公司在产品结构升级阶段，由于对市场开发力度不足，导致与客户的议价能力下降，进一步挤压了公司的盈利空间；3.由于新增生产线需投入资金较多，公司2012年银行借款等债务性融资的增幅较快，导致公司财务费用相应大幅增加。

公司面临能力的下降，使公司未来面临了一定的经营风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更将面临两公司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等问题，其中在管理、研发、生产、采购和客户资源等方面的整合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成本，因此，公司与雅视科技之间是否能实现顺利整合具有不确定性，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对雅视科技的经营造成影响，从而存在雅视科技短期内盈利能力不能达到预期效果，无法充分实现整合效益的风险。

（五）原材料供应集中风险

生产液晶显示模组的主要原材料较多，其中较为关键的原材料包括液晶显示面板、驱动IC等，原材料能否及时供应将影响到公司产能的稳定性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目前，本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从立诚实业、坤翠电子、瀚威实业、盟美显示、品佳电子等公司，前五供应商采购占比为37.93%；雅视科技主要向奥英显示、凌云科技、荣为科技、登辉行实业、盟讯科技等公司，2013年1至6月前五供应商采购占比为44.56%；鉴于公司与雅视科技在主要供应商上具有一定的重叠性，且多为进口采购，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前五供应商采购占比较收购前提升，原材料供应更为集中度，进口依赖程度有所提高，若国际市场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和价格发生大幅波动，以及供货渠道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除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上述批准或核准事宜均为本期交易的必要条件，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审批事项尚未全部完成，能否获取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取时间均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审批风险。

（七）标的资产评估增值风险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3)第646号），本次评估以2013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确定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标的资产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1,418.06万元，收益法评估价值为145,128.00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113,709.94万元，评估增值率361.93%。

本次交易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145,128.00万元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45,000.00万元。本次交易标的雅视科技100%股权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高，主要是基于雅视科技未来具有较高的业绩增长速度和持续盈利能力得出的估值结果。

由于评估过程中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加之公司交易对价承以资产评估中收益现值法为定价基础，未来实际情况或意外事件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或未来资产市场价格与当前预测价值不一致，导致出现标的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

（八）盈利预测风险

公司依据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的资产、负债和业务规模为基础，充分考虑交易完成后双方的协调作用，公司产能释放、良率逐步提升等经营状况的前提下，编制了2013年7－12月、2014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3]005165号），公司合并的资产2013年、2014年预测净利润情况分别为9,129.56和13,704.28万元，增长比率50.11%。

此外，根据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林萌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林萌作为雅视科技的控股股东，同意按照《盈利补偿协议》约定就雅视科技盈利对宁顺电子承担补偿义务。宁顺电子及林萌同意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期间为交割日当年起三个会计年度，即指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度。如交割日为2014年，则业绩承诺期补偿期间为2014年、2015年及2016年。

根据《盈利补偿协议》雅视科技于2013至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测数据分别为8,300万元、11,800万元、14,160万元和16,992万元，年增长比率分别为42.17%、20.00%和20.00%。

由于报告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的特征，同时，不可抗力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因此，虽然交易对方林萌已经对盈利预测作出了承诺，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情况某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九）雅视科技核心管理人员流失对其业务经营造成的不利风险

雅视科技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面临人员流动大、知识结构更新快等问题。如果出现核心人员流失、人才结构失衡的情况，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较大的不利影响。

（十）行业经营环境变化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提升，尽管规模优势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巩固竞争优势，但同时行业经营环境变化的风险敞口也进一步提高。由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都会影响到公司所在行业的景气度，公司的产品需求主要受手机行业发展的影响，如果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放缓，则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也可能相应放缓，从而对本公司的销售带来不利影响。另外，在行业经营环境恶化时，下游厂商可能采取对供应商拉长付款账期等转嫁压力的行为，这给加大公司的经营风险。

（十一）募集配套资金不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宁顺电子拟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现金对价46,400.00万元，占交易价款的32.00%，支付价款来源于配套募集资金。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8,333.33万元，除支付现金对价外，其余配套融资用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整合。

但受股票市场波动及投资者预期的影响，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可能面临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下，公司将通过自筹或其他形式支付该部分现金对价。

（十二）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公司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期限才能实施，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具有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第一章 交易概述

第一节 本次交易背景和目的

一、交易背景

（一）下游消费类电子产品发展带动需求的快速增长，行业遇到良好的发展时机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黑白显示模组、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盖板玻璃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相关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数码相机、车载电子、仪器仪表、家用电器等领域的图文显示界面、智能手机滚动交互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

液晶显示模组为手机、数码相机、平板电脑等下游行业提供必需的显示器件。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这些下游行业发展势头强劲，尤其是手机行业，在传统的功能手机转变成智能手机的过程中，人们对屏幕显示的要求越来越高，从而推动了液晶显示模组制造业的快速发展，2011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4.91亿台，较2010年的3.05亿台增长了60.98%；2012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7.17亿台，较2011年增长46.03%，中国智能手机发展更为快速，2012年出货量高达2.13亿台，相比2011年增长约138%。下游产品的快速发展将会带动液晶显示行业需求量共同增长。

（二）全球产业化转移，国内企业发展前景广阔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消费电子产品生产和市场日益国际化，越来越多的国际公司加速了通信、电子消费品等产业基地向中国内地转移的步伐。未来几年是各种电子产品尤其是通信产品升级的关键时期，这为国内的液晶显示器件的优势企业长期了广阔的市场空间。TN、STN产品已经大部分转移到中国大陆，TFT产品正在向中国大陆转移。预计未来几年是TFT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的高峰期，产业转移为国内液晶显示行业带来宝贵的发展机遇。

（三）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下降

公司自成立以来的主营产品为TN/STN面板及模组，中小尺寸TFT模组，为及时把握行业快速发展的有利时机，自2009年9月上市以来，公司在巩固原有液晶显示模组业务的同时，逐步向触摸屏、盖板玻璃等新兴平板显示器件延伸。公司各类产品广泛应用于通讯终端、家用电器、车载产品、导航仪、3D眼镜、仪器仪表、电子消费品等领域。

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宁顺电子2011年度审计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顺电子2012年度及2013年1－6月审计报告，宁顺电子主营业务分产品的发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黑白液晶显示产品	12,351.59	9,587.46	22.38%
触控显示产品	57,880.94	52,683.76	8.98%
盖板玻璃产品	4,722.64	3,674.24	22.20%
其他	172.56	164.92	4.43%
合计	75,127.72	66,110.38	12.00%
项目	2012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黑白液晶显示产品	24,025.78	19,549.78	18.63%
触控显示产品	70,648.70	68,486.27	3.06%
盖板玻璃产品	3,451.38	2,635.47	23.64%
其他	1,555.51	1,054.33	32.22%
合计	99,680.77	91,726.24	7.98%
项目	2011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黑白液晶显示产品	30,679.20	25,306.62	17.51%
TFT模组	48,040.98	42,014.54	12.54%
CTP	4,184.54	2,926.13	30.07%
强化光学玻璃	92.55	87.27	5.71%
其他	1,601.14	1,216.50	24.02%
合计	84,598.42	71,551.05	15.42%

二、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宁顺电子2011年度审计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顺电子2012年度及2013年1－6月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3]005429号），上市公司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6月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29,645,881.46	1,649,933,742.68	1,141,579,812.20
负债总额	1,254,985,250.23	1,276,523,682.07	639,207,443.9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50,617,650.24	349,404,844.79	480,690,237.44
少数股东权益	24,042,980.99	24,005,215.82	21,682,130.83

（二）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753,030,981.07	1,007,141,125.62	849,204,551.09
营业利润	1,752,122.29	−139,075,915.90	25,455,466.33
利润总额	6,768,971.60	−132,328,167.33	26,113,370.65
净利润	6,200,571.13	−128,059,307.66	20,510,52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76,266.86	−125,004,195.74	20,801,938.17

（三）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99,923.45	−273,742,460.40	−138,151,691.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6,455.68	−84,034,793.29	−244,023,67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44,634.03	345,894,721.98	245,200,892.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648,101.80	−11,882,531.71	−136,974,475.15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年6月30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23	0.89	1.20
速动比率	1.02	0.69	0.97
资产负债率(%)	61.83	77.37	55.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6.61	4.75	6.54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16	3.41	4.46
存货周转率(次/年)		5.31	4.90	5.23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06	−1.70	0.28
	稀释	0.06	−1.70	0.28
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	0.0018	−1.79	0.28
	稀释	0.0018	−1.79	0.28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1.07	−30.12	4.4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加权平均	0.03	−31.75	4.30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2*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注2：存货周转率＝2*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注3：2013年6月30日各营运能力指标已进行年化处理

第五节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连速持有公司18.38%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设立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魏连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0,864,800股，占公司本次重组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8.38%，其中魏连速累积向中荣信托质押的公司股份数额为1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1.89%，占公司本次重组前总股本的13.21%。

魏连速除持有宁顺电子股份外，还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投资其他公司。

其中，直接持股的公司有：

公司名称	实际控制人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例(%)
深圳市金宇顺投资有限公司	240.00	80.00
广州门德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86.00	14.66
深圳市卷顺有机硅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20.00
深圳市今朝时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4.00
深圳市网印巨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53.00	42.80

除直接持股方式外，魏连速还通过深圳市金宇顺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网印巨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控股深圳市海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北星聚工业印刷设备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投股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海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宇顺投资有限公司	950.00	95.00
湖北星聚工业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网印巨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600.00	100.00

本次交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雅视科技所有股东。雅视科技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萌	5,353.89	35.69
2	松禾德优	1,594.74	10.63
3	李梅兰	1,147.26	7.65
4	瑞盈精选	956.85	6.38
5	鱼跃投资	937.91	6.25
6	林军	637.37	4.25
7	中科宏易	637.37	4.25
8	瑞盈丰华	637.37	4.25
9	亚商创业	600.00	4.00
10	李洁	509.88	3.40
11	孙慧	318.69	2.12
12	东方九胜	300.00	2.00
13	万融投资	300.00	2.00
14	高特佳春华	300.00	2.00
15	桑尼娅	254.96	1.70
16	皖北金牛	150.00	1.00
17	康成罗宝成	150.00	1.00
18	枫帆投资	150.00	1.00
19	通则科技	63.74	0.42
合 计		15,000.00	100.00

第二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非自然人

1.深圳松禾绩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松禾绩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深圳国际文化大厦2806－1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深圳国际文化大厦2806－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13,423万元
税务登记号码	440300568520329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2）股权架构

松禾绩优持有雅视科技1,594.74万股，持股比例为10.6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松禾绩优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类型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710.00	49.99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黄少钦	6,710.00	49.99	自然人股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	0.02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合计	13,423.00	100.00	-

松禾绩优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3）注册资本（出资额）变化及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松禾绩优成立于2011年1月17日，注册号为440304602255000。2011年1月1日，由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3万元，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黄少钦出资15,000万元设立。2011年11月1，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松禾绩优全体合伙人约定的出资额由30,003万元减少至15,003万元，其中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减少认缴出资额，其认缴的出资额由15,000万元减少至7,500万元，黄少钦减少认缴出资额，其认缴的出资额由15,000万元减少至7,500万元。2012年9月19日，松禾绩优出资额由15,003万元减少至13,423万元。其中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及实缴的出资额为6,710万元。黄少钦认缴及实缴的出资额为6,710万元。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松禾绩优的出资额为13,423万元。

松禾绩优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松禾绩优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4,803,281.15
净资产	134,200,000.00
项目	2012年
净利润	346,818.0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深圳市瑞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瑞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彩福大厦鸿福园27C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彩福大厦鸿福园27C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慧
出资额	10,000万元
税务登记号码	440300568537863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2）股权架构

瑞盈精选持有雅视科技956.85万股，持股比例为6.38%，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瑞盈精选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类型
张帆	1,000.00	10.00	自然人股
梅笑梅	600.00	6.00	自然人股
王丹	600.00	6.00	自然人股
沙海红	600.00	6.00	自然人股
张锋晓	600.00	6.00	自然人股
林俊龙	600.00	6.00	自然人股
余志仁	600.00	6.00	自然人股
张立林	500.00	5.00	自然人股
张丽	300.00	3.00	自然人股
朱向高	300.00	3.00	自然人股
汪红飞	300.00	3.00	自然人股
张鹏	300.00	3.00	自然人股
刘朝	300.00	3.00	自然人股
黄伟成	200.00	2.00	自然人股
徐学彬	200.00	2.00	自然人股
彭丽君	200.00	2.00	自然人股
朱毓英	200.00	2.00	自然人股
谢朝晖	200.00	2.00	自然人股
唐伟静	200.00	2.00	自然人股
陈文强	200.00	2.00	自然人股
严雅玲	100.00	1.00	自然人股
叶铁宁	100.00	1.00	自然人股
深圳市瑞盈卓越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00	一般法人股(有限合伙)
林芳梅	100.00	1.00	自然人股
王代文	100.00	1.00	自然人股
谢敏	100.00	1.00	自然人股
赵桂兵	100.00	1.00	自然人股
曾海方	100.00	1.00	自然人股
赖卫国	100.00	1.00	自然人股
李晓平	100.00	1.00	自然人股
王海虹	100.00	1.00	自然人股
梁丽玲	100.00	1.00	自然人股
陈金	100.00	1.00	自然人股
孙慧	100.00	1.00	自然人股
张旭	100.00	1.00	自然人股
黄河武	100.00	1.00	自然人股
刘杰	100.00	1.00	自然人股
合计	10,000.00	100	-

瑞盈精选的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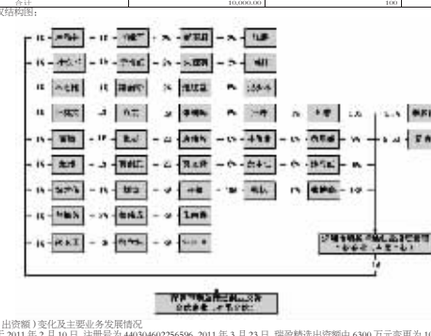

（3）注册资本（出资额）变化及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瑞盈精选成立于2011年2月10日，注册号为440304602256596，2011年3月23日，瑞盈精选出资额由6300万元变更为10,000万元。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瑞盈精选的出资额为10,000万元。

瑞盈精选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瑞盈精选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8,620,197.72
净资产	98,957,511.72
项目	2012年度
净利润	−11,998.7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深圳粤宝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深圳鲁鼎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鲁鼎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国信证券大厦(原国信大厦)第15层1509室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国信证券大厦(原国信大厦)第15层150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汇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出资额	10,000万元
税务登记号码	440300568500614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及企业上市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股权架构

鲁鼎投资持有雅视科技937.91万股，持股比例为6.25%，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鲁鼎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类型
国创无不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00.00	20.00%	一般法人股(有限合伙)
北京金马亚太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6.67%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	8.33%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沈飞宇	5,000.00	8.33%	自然人股东
沈丹凝	5,000.00	8.33%	自然人股东
石 林	5,000.00	8.33%	自然人股东
上海春乐温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8.33%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上海劲宝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	3,000.00	5.00%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上海亚商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3.33%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陆国樑	1,700.00	2.83%	自然人股东
马燕群	1,000.00	1.67%	自然人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宝华恒利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67%	一般法人股(有限合伙
严 明	1,000.00	1.67%	自然人股东
薛 兵	1,000.00	1.67%	自然人股东
韩平元	1,000.00	1.67%	自然人股东
王 华	1,000.00	1.67%	自然人股东
上海亚商	300	0.50%	一般法人股(有限公司)
合计	60,000.00	100%	

亚商创业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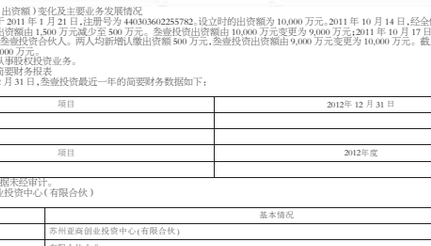

（3）注册资本（出资额）变化及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亚商创业成立于2011年8月11日，注册号为320594000203482，亚商创业自成立以来出资额未发生变化。

亚商创业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亚商创业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99,708,175.86
净资产	0.00
项目	2012年度
净利润	−9,694,116.70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上海信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5.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常熟市虞山镇联丰路58号
主要办公地点	常熟市虞山镇联丰路58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东方赛富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9,814.2万元
税务登记号码	320581569151591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2）股权架构

东方九胜持有雅视科技300万股，持股比例为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东方九胜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类型
沈能元	5,850.00	14.69	自然人股
倪巨	5,500.00	13.81	自然人股
毛丽芬	2,920.00	7.33	自然人股
陈亚萍	2,800.00	7.03	自然人股
李建平	2,000.00	5.02	自然人股
张建明	2,000.00	5.02	自然人股
许兴康	1,930.00	4.85	自然人股